

厦门市市本级 2017 年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情况

根据推进政府决算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，经厦门市财政局汇总，厦门市市本级 2017 年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为 1.19 亿元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.22 亿元，降幅为 15.79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

2017 年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决算数为 1707 万元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9 万元，降幅为 3.9%。主要原因是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国务院“约法三章”要求，进一步压缩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开支。

（二）公务接待费

2017 年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 1823 万元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82 万元，降幅为 4.33%。主要原因是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国务院“约法三章”要求，进一步压缩公务接待费开支。

（三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

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 8354 万元，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102 万元、运行维护费 6252 万元。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077 万元，降幅为 19.91%。主要原因是我市党政机关公车改革实施，公务用车数量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减少；同时继续贯彻落实中央

八项规定和国务院“约法三章”要求，进一步压缩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开支。